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225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NHTSE21040313

样品名称： 奥惠尔羟基空气保护系统

款号/型号： OH-FEEL CZ02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深圳前海同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通威国际检验有限公司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下属实验室



扫码查报告

声 明

- 一、报告无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
- 二、除全文复制外，报告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
- 三、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
- 四、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无效。
- 五、报告涂改无效。
- 六、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七、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 八、对委托送样的样品及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

机构名称：深圳华通威国际检验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 12 路华通威大厦

电 话：86-755-26715472

邮 箱：cs@szhtw.com.cn

网 址：<http://www.szhtw.com.cn>

邮政编码：518000

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委托人	深圳前海同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委托人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港湾丽都 6-8D		
样品名称	奥惠尔羟基空气保护系统	样品数量	1
款号/型号	OH-FEEL GZ02	商标品牌	奥惠尔 OH-FEEL
样品来源	送样	样品状态	完好
样品送达日期	2021. 4. 21	检测周期	2021. 4. 21-4. 26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环境	按标准要求
检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公明田寮根玉路宏发高新产业园 9 栋一楼		
检测依据	GB 4706. 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 通用要求		
检测项目	第 8 章: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第 13 章: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第 21 章: 机械强度		
检测结论	所检项目合格 		
编制	审核	批准	
黄长湘	余耀	李霞	

附加说明:

说明	<p>覆盖型号: OH-FEEL CZ01、OH-FEEL CZ03、OH-FEEL CZ04、OH-FEEL CZ06、OH-FEEL CZ07、OH-FEEL CZ08、OH-FEEL CZ09、OH-FEEL CZ010、OH-FEEL CZ012</p> <p>所有型号仅命名不同。</p> <p>制造商名称: 深圳奥惠尔科技有限公司</p> <p>制造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浪口工业园 94 号 1 层</p>
<p>备注:</p> <p>1. 见附表: 指本报告的附加表格。</p> <p>2. 可能的试验情况判定:</p> <p>不适用: 试验情况不适用本试验产品或不进行该项试验。</p> <p>合格: 试验样品满足要求。</p> <p>不合格: 试验样品不满足要求。</p>	

检验结果: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 通用要求

序号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说明	判定
8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8.1	应有足够的防止意外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合格
8.1.1	所有状态, 包括取下可拆卸部件后的状态		合格
	装取灯泡期间, 应有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不适用
	用 IEC61032 中的探棒 B 进行检查, 不触及带电部件		合格
8.1.2	用 IEC61032 中的探棒 13 检查 0 类器具、II 类器具或 II 类结构上的孔隙, 不触及带电部件		合格
	用探棒 13 检查有绝缘涂层的接地金属外壳上的孔隙, 不触及带电部件		不适用
8.1.3	对 II 类器具以外的其它器具用 IEC 61032 的 41 号试验探棒进行检查: 应不能触及可见灼热电热元件的带电部件		不适用
8.1.4	若易触及部件为下述情况可认为不带电:		合格
	——由交流安全特低电压供电: 电压峰值 $\leq 42.4V$		不适用
	——由直流安全特低电压供电: 电压 $\leq 42.4V$		合格
	——或通过保护阻抗与带电部件隔开, 直流电流 $\leq 2mA$		不适用
	——或通过保护阻抗与带电部件隔开, 交流峰值电流 $\leq 0.7mA$		不适用
	—— $42.4V < \text{峰值电压} \leq 450V$, 其电容量 $\leq 0.1\mu F$		不适用
	—— $450V < \text{峰值电压} \leq 15kV$, 其放电量 $\leq 45\mu C$		不适用
8.1.5	器具在就位或组装之前, 带电部件至少应由基本绝缘保护:		不适用
	——嵌装式器具		不适用
	——固定式器具		不适用
	——分离组件形式交付的器具		不适用
8.2	II 类器具和 II 类结构, 应对基本绝缘以及仅由基本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金属部件有足够的防止意外接触的保护		合格
	只允许触及由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部件		合格
13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13.1	工作温度下, 器具的泄漏电流不应过大, 并且有足够的电气强度		合格
	电热器具以 1.15 倍额定输入功率工作		不适用

序号	试验项目及试验要求	试验结果-说明	判定
	电动器具和组合型器具以 1.06 倍额定电压供电		合格
	在试验前断开保护阻抗和无线电干扰滤波器		不适用
13.2	泄漏电流通过 IEC60990 中图 4 所描述电路进行测量		合格
	泄漏电流的测量	见附表	合格
13.3	断开器具电源后立即进行电气强度试验		合格
	在试验期间不应出现击穿	见附表	合格
21	机械强度		
21.1	器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 其结构应经受正常使用中可能出现的野蛮搬运		合格
	对器具外壳各部分以 0.5J 的冲击能量打击三次后, 应无损坏		合格
	必要时, 加强绝缘或附加绝缘要经受 16.3 的电气强度试验		不适用
	必要时, 在新样品的同一部位反复打击, 三次为一组		不适用
21.2	固体绝缘的易触及部件, 应有足够的强度防止锋利工具的刺穿		合格
	按要求对绝缘进行试验, 除非		不适用
	附加绝缘厚度不小于 1mm, 加强绝缘厚度不少于 2mm		合格

附表:

13.2	表格: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测量		合格
	电热器具: 1.15 倍额定功率(W).....:		
	电动器具和联合型器具: 1.06 倍额定电压(V).....:	见下表	
	测 量 部 位	实测值(mA)	限值(mA)
	适配器输入端与适配器外壳之间 (覆金属箔) (适配器供电电压254.4VAC)	0.005	0.25
	适配器输入端与适配器输出端之间 (覆金属箔) (适配器供电电压254.4VAC)	0.11	0.25
	器具输入端与易触及部件之间 (器具供电电压12.72VDC)	0.005	0.5

13.3	表格: 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测试		合格
	试验电压施加部位	试验电压(V)	是否击穿
	适配器输入端与适配器外壳之间 (覆金属箔)	3000	否
	适配器输入端与适配器输出端之间 (覆金属箔)	3000	否
	器具输入端与易触及部件之间	500	否

样品照片

照片 1
正面



-----报告结束-----